**基本格式：**

**关于对★★★★★★★★★★★★★★★★★★项目的意见建议**

致：宏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对于贵公司于2021年★月★日公示的★★★★★★★★★★★★★★★★★★★★★项目采购要素，我公司有如下意见建议：

|  |  |
| --- | --- |
| 原条款 | 本公司意见建议 |
|  |  |
|  |  |
|  |  |

传 真：★★★★★★★★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电子邮箱：★★★★★★★★★★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二O二一年★月★日

注：

1、针对本项目的意见建议仅供采购人完善采购需求参考所用！

2、意见建议以书面（含传真）为准，供应商必须同时提供WORD版电子稿，并电话与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确认接收，否则视为供应商未提交书面意见建议。

**诸暨市2021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配套提升项目要素公示**

**一、项目名称：诸暨市2021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配套提升项目**

**二、项目内容及规模：**

|  |  |  |  |  |
| --- | --- | --- | --- | --- |
| 标的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单位 | 最高限价（万元） |
| 标一 |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配套提升项目 | 1 | 批 | 115.00 |

**三、投标人（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采用　综合评分法　。即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择定最高得分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即预中标人。

2、 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3、评分办法

（1）满分为100分。总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

（2）技术得分=技术评分，技术评分=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3）商务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评标基准价=通过技术评审入围的最低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

（4）技术分评分细则（70分）

| **评分内容** | **评价方法** | **分值** |
| --- | --- | --- |
| 认证体系 | 投标人具有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https://baike.baidu.com/item/%E8%B4%A8%E9%87%8F%E7%AE%A1%E7%90%86%E4%BD%93%E7%B3%BB%E6%A0%87%E5%87%86%22%20%5Ct%20%22_blank)认证、ISO14000系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系列](https://baike.baidu.com/item/OHSAS18001%E8%AE%A4%E8%AF%81%22%20%5Ct%20%22_blank)[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https://baike.baidu.com/item/%E8%81%8C%E4%B8%9A%E5%81%A5%E5%BA%B7%E4%B8%8E%E5%AE%89%E5%85%A8%E7%AE%A1%E7%90%86%E4%BD%93%E7%B3%BB%22%20%5Ct%20%22_blank)认证的且在有效期内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注：证书认证应包含计算机应用软件的开发或者信息系统集成等相关范围，投标时需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CA签章，不提供则不得分）。 | 3分 |
| 企业业绩 | 投标人自2018年1月1日以来实施过类似项目的，每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8分。（投标时需提供相关业绩复印件交加盖CA签章，不提供则不得分） | 8分 |
| 项目负责人 | 1、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得3分，具有水利工程专业工程师职称得1分，其余不得分；2、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的，得2分；3、项目负责人具备高低压电工证书的得2分。（投标时需提供相关人员证书和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资料加盖CA签章，不提供则不得分）（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否则本项均不得分） | 7分 |
| 技术负责人 | 1、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其余不得分；2、技术负责人具有电工证书的，得2分；3、技术负责人具有县级及以上农业水价改革计量设施安装项目业绩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投标时需提供相关人员证书和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资料加盖CA签章，不提供则不得分）（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否则本项均不得分） | 6分 |
| 项目组人员配置 | 1、投标人拟派人员中具有农业水利工程专业的得1分；2、投标人拟派人员中具有水文与水资源专业的得1分；3、投标人拟派人员中具有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的得1分；4、投标人拟派人员中具有机电一体化专业的得1分；5、投标人拟派人员中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的得1分；6、投标人拟派人员中具有设备安装施工员证的得1分；7、投标人拟派人员中具有机械设备安装工证书的得1分；8、投标人拟派人员中具有水利相关专业中级职称以上证书的的得1分。（投标时需提供相关人员证书和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资料加盖CA签章，不提供则不得分）（同一个专业多个人，同一个人多个专业的仅得一次分） | 8分 |
| 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能力进行评分：实施思路的清晰，分析准确，符合项目实情的得（4,5]分；实施思路的较清晰，分析较准确，基本满足要求的得（2,4]分；实施思路一般，分析基本符合的得[0,2]分。 | 0-5分 |
| 项目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科学、完整与措施有效、合理的得（4,6]分；方案较科学、相对完整与措施有效、合理的得（2,4]分；方案基本科学、完整与措施基本有效、合理的得[0,2]分。 | 0-6分 |
| 根据投标人对“五个一百”示范主体提升改造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科学、完整与措施有效、合理的得（4,6]分；方案较科学、完整与措施有效、合理的得（2,4]分；方案基本科学、完整与措施基本有效、合理的得[0,2]分。 | 0-6分 |
| 施工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施工方案进行评分：施工方案对重点、难点的分析准确及其采取的应对措施合理的得（4,6]分；施工方案对基本满足项目正常实施的得（2,4]分；施工方案对无法体现可以满足项目的得[0,2]分。 | 0-6分 |
| 售后服务 | 1、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情况方案进行评分，最高2分。2、根据投标人的服务响应及时情况进行评分，最高1分。 | 0-3分 |
| 培训服务 | 提供的培训内容的情况（课程内容、培训计划、培训对象、时间安排等情况）进行评分，最高4分。 | 0-4分 |
| 项目进度控制 | 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具体进度实施方案（包括阶段划分、工作量、工期安排等）的合理详细性进行综合评审，最高3分。 | 0-3分 |
| 项目质量控制 | 根据各投标人人员安排、质量保证目标、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措施的科学性、合理性等进行评审，最高3分。 | 0-3分 |
| 合理化建议 | 投标人提出的对采购项目有建设性的承诺及合理化建议，符合实际情况并被评委认可采纳的，每条1分，最高2分。 | 0-2分 |

**采购需求**

**产品要求中有参考品牌、型号的仅作为投标方案参考，但投标产品品牌、型号至少应与参考品牌、型号相当。**

**除参考品牌、型号以外，欢迎其它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参考品牌、型号相当的产品参加。**

**一、总体目标**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关于持续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的通知》（发改价格﹝2020﹞1262号）精神，持续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促进农业节水和可持续发展。根据浙江省水利厅、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农业农村厅关于《2021年浙江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计划》（浙水农电〔2021〕1号）、《浙江省大中型灌区供水计量设施建设方案》文件要求，结合诸暨市实际灌溉田地情况，采用精简结合方式，全市11座中型灌区渠首和干支渠口处配套79套自动化用水计量监测设施及全市创建“五个一百”的示范主体（2座典型泵站、2座典型堰坝、4个基层水利站、2个农民用水组织）进行配套提升改造，主要内容包括形象面貌提升、设备保养及相应配套宣传资料整编等工作。

**二、工作任务**

完成全市11座中型灌区渠首和干支渠口处配套79套自动化用水计量监测设施；全市创建“五个一百”的示范主体（2座典型泵站、2座典型堰坝、4个基层水利站、2个农民用水组织）进行配套提升改造，主要内容包括形象面貌提升、设备保养及相应配套宣传资料整编等工作。

**三、主要内容**

**1、远程计量设施采购安装**

参照《浙江省大中型灌区供水计量设施建设方案》中“大中型灌区计量设施建设任表”要求，经现场踏勘，结合诸暨市11座中型灌区的实际灌溉田地情况，采用精简结合方式，全市11座中型灌区渠首和干支渠口处配套79套自动化用水计量监测设施，其中21套超声波流量计（详见表1，具体安装位置根据现场情况定），实现用水量数据远程传输和在线监测；58套提水泵站远程电表和率定工作（详见表2，具体安装位置根据现场情况定），实现用电量自动上传和在线监测，实时对用水量进行监控预警。

**表1 超声波流量计安装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灌区名称** | **位置** | **计量设施类型** | **数量** | **备注** |
| 1 | 陈石灌区 | 陈蔡水库、石壁水库渠首 | 超声波流量计 | 2 |  |
| 2 | 白塔湖灌区 | 杨梅桥水库渠首 | 超声波流量计 | 1 |  |
| 3 | 青山水库灌区 | 西干渠渠首、东干渠渠首 | 超声波流量计 | 2 |  |
| 4 | 五泄水库灌区 | 五泄水库渠首、南干渠古塘村分水口 | 超声波流量计 | 2 |  |
| 5 | 幸双灌区 | 幸福水库渠首东南支渠、西北支渠及双龙水库渠首 | 超声波流量计 | 3 |  |
| 6 | 征天水库灌区 | 征天水库渠首、全堂电站下500m处干渠分水口 | 超声波流量计 | 2 |  |
| 7 | 马剑镇龙门村堰坝 | 马剑镇龙门村堰坝渠道 | 超声波流量计 | 1 |  |
| 8 | 大唐镇灵山村石蟹堰坝 | 大唐镇灵山村石蟹堰坝渠道 | 超声波流量计 | 1 |  |
| 9 | 小（1）型水库灌区 | 东风水库、毛竹塔水库、白毛坞水库、新胜水库、文周水库、溪口水库、寺姆岭水库渠首 | 超声波流量计 | 7 |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
| **合计** | **21** |

**表2 远程电表安装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灌区名称** | **涉及乡镇** | **计量设施类型** | **数量** | **备注** |
| 1 | 白塔湖灌区 | 山下湖、姚江镇 | 电表 | 5 | 有泵房，灌溉面积大于100亩的机埠/泵站 |
| 2 | 东泌湖灌区 | 山下湖、枫桥镇 | 电表 | 4 | 有泵房，灌溉面积大于100亩的机埠/泵站 |
| 3 | 连七湖灌区 | 姚江镇 | 电表 | 6 | 有泵房，灌溉面积大于100亩的机埠/泵站 |
| 4 | 西泌湖灌区 | 山下湖、枫桥镇 | 电表 | 7 | 有泵房，灌溉面积大于100亩的机埠/泵站 |
| 5 | 征天水库灌区 | 枫桥镇、东和乡 | 电表 | 5 | 有泵房，灌溉面积大于100亩的机埠/泵站 |
| 6 | 朱公湖灌区 | 姚江镇 | 电表 | 8 | 有泵房，灌溉面积大于100亩的机埠/泵站 |
| 7 | 陈石灌区 | 陈宅镇、璜山镇、东白湖镇、浬浦镇、暨南街道、陶朱街道、浣东街道、暨阳街道 | 电表 | 12 | 有泵房，灌溉面积大于100亩的机埠/泵站 |
| 8 | 安华水库灌区 | 安华、牌头、暨南街道、暨阳街道、陶朱街道、浣东街道 | 电表 | 2 | 有泵房，灌溉面积大于100亩的机埠/泵站 |
| 9 | 五泄水库灌区 | 五泄镇、大唐街道 | 电表 | 3 | 有泵房，灌溉面积大于100亩的机埠/泵站 |
| 10 | 青山水库灌区 | 大唐街道 | 电表 | 5 | 有泵房，灌溉面积大于100亩的机埠/泵站 |
| 11 | 幸双水库灌区 | 应店街镇 | 电表 | 1 | 有泵房，灌溉面积大于100亩的机埠/泵站 |
| **合计** | **58** |

**表3 （明渠）超声波流量计主要技术参数**

| **序号** | **设备名称** | **主要参数** |
| --- | --- | --- |
| **1** | 超声波流量计 |  |
| 1.1 | 超声波流量计 | 测量范围： 0～10m（根据实测量程选定）盲 区：0.25m～0.7m测距精度： ±0.3%FS （标准条件） \*测距分辨率： 1mm压力： 4个大气压以下仪表显示： 自带LCD显示液位或空间距离模拟输出 4～20mA数字输出： RS485、Modbus协议或定制协议控制输出：2路继电器供电电压：DC24V/AC220V，防雷装置内置环境温度：－20℃ ～＋60℃防护等级： IP65 |
| 1.2 | 智能感知终端（数据传输仪） | 工业级无线模块标准及频段：支持EGSM900/GSM1800MHz双频，可选GSM850/900/1800/1900MHz四频支持GSM phase 2/2+支持GPRS class 10，可选class 12理论带宽：85.6Kbps接收灵敏度：<-107dBm串口：2个RS232和2个RS485接口，内置15KV ESD保护，串口参数如下：数据位：5、6、7、8位停止位：1、1.5、2位校验：无校验、偶校验、奇校验、SPACE及MARK校验串口速率：110~230400bps工作温度：-35~+75ºC |
| 1.3 | 太阳能电池板及配套设备 | 硅片类型：单晶硅18V/50W太阳能板充电专用控制器，12V/24V自适应，工作电流10A蓄电池胶体38AH/12V |
| 1.4 | 立杆 | 高2.5m直径100mm镀锌钢管 |
| 1.5 | 设备围栏 | 高1.2m宽1m（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定制） |
| 1.6 | 其他配套设备 | 保护箱电源电缆、信号电缆通讯设备（需为国内三大运营商且≥100M/月）防雷器等 |

**2、“五个一百”示范主体提升改造**

按照《浙江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五个一百”创建活动评定办法》考核要求，对全市创建的示范主体（2座典型泵站、2座典型堰坝、4个基层水利站、2个农民用水组织）进行提升改造，主要内容包括形象面貌提升、设备保养及相应配套宣传资料整编等工作。

**（1）五泄镇十四都村泵站配套提升改造**

根据五泄镇十四都村泵站现状，结合改革示范泵站机埠评定标准，需对泵站配套提升，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对泵房内墙粉刷、外墙（外观）粉刷彩绘、泵房室内地面自流平、屋顶屋檐改造、水管和机组设备涂防腐漆、周边环境整洁及相应配套标识标牌制作安装等。

**（2）暨南街道新南村泵站配套提升改造**

根据暨南街道新南村村泵站现状，结合改革示范泵站机埠评定标准，需对泵站等设施及周边环境面貌提升，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对泵房内墙粉刷、外墙（外观）粉刷彩绘、水管和机组设备涂防腐漆、周边环境整洁及相应配套标识标牌制作安装等。

**（3）马剑镇龙门村堰坝配套提升改造**

根据马剑镇龙门村堰坝现状，结合改革示范堰坝水闸评定标准，需对堰坝等设施及周边环境面貌提升，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对启闭机房外墙（外观）粉刷彩绘、周边环境整洁及相应配套标识标牌制作安装等。

**（4）大唐街道灵水村堰坝配套提升改造**

根据大唐街道灵水村堰坝现状，结合改革示范堰坝水闸评定标准，需对堰坝等设施及周边环境面貌提升，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对闸房外墙（外观）粉刷彩绘、内墙粉刷、设备涂防腐漆、周边环境整洁及相应配套标识标牌制作安装等。

**（5）4个基层水利站配套提升**

诸暨市选取4个基层水利站参加评选，分别为五泄镇水利站、暨南街道水利站、安华镇水利站、枫桥镇水利站，根据4个基层水利站现状，结合改革示范基层水利站所评定标准，需对基层水利站现场环境、宣传资料、及相应配套标识标牌等进行配套提升。

**（6）2个农民用水合作组织配套提升**

诸暨市选取2个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参加评选，分别为白塔湖水利会和西泌湖水利会，根据2个农民用水合作组织现状，结合改革示范农民用水管理主体评定标准，需对农民用水合作组织现场环境、宣传资料、及相应配套标识标牌等进行配套提升。

**表4 工程量清单**

| **序号** | **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21套超声波流量计安装** | **项** | **21** | 包含2年通讯费用，设备包含2年质保 |
| **2** | **58套远程电表安装** | **项** | **58** | 设备包含2年质保，含一次人工率定 |
| **3** | **“五个一百”示范主体提升改造** | **项** |  |  |
| **3.1** | **五泄镇十四都村泵房配套提升** | **座** | **1** |  |
| 3.1.1 | 标识标牌 | 项 | 1 |  |
| 3.1.2 | 泵房提升 | 项 | 1 |  |
| **3.2** | **暨南街道新南村泵站配套提升** | **座** | **1** |  |
| 3.2.1 | 标识标牌 | 项 | 1 |  |
| 3.2.2 | 泵房提升 | 项 | 1 |  |
| **3.3** | **马剑镇龙门村堰坝配套提升** | **座** | **1** |  |
| 3.3.1 | 标识标牌 | 项 | 1 |  |
| 3.3.2 | 启闭机房提升 | 项 | 1 |  |
| **3.4** | **马剑镇龙门村堰坝配套提升** | **座** | **1** |  |
| 3.4.1 | 标识标牌 | 项 | 1 |  |
| 3.4.2 | 闸房提升 | 项 | 1 |  |
| **3.5** | **4个基层水利站办公配套提升** | **项** | **1** |  |
| **3.6** | **2个农民用水合作组织配套提升** | **项** | **1** |  |

**四、服务期限**

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所有工作。

**五、质量要求**

技术服务工作符合水利部相关规范标准文件的规定，满足省、市、县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水利监督管理要求，并顺利通过水行政主管部门的验收。

**六、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30%，所有计量设施进场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60%，完成所有计量设施安装及“五个一百”示范主体提升改造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的90%，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内容并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的100%。

**七、质保期与服务期**

本项目采购设备质保期为2年。本项目服务期为1年。

**八、最高限价**

**本次采购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壹佰壹拾伍万元（1150000.00¥）整，任何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